

根据创建全国文明城市需要，为推进墩洋路“五化”建设，经勘查拟在墩洋路打造墩洋路文明示范“陆游文化”主题街。街道需委托有资质的公司开展建设工作。

**会议议定：**

1. 芦南片区要做好创城工作的情况汇报准备工作，列出未完成的创城项目清单，争取相关部门支持。墩洋路文明示范“陆游文化”主题街要融入创城、党建和传统文化意识形态。
2. 同意开展墩洋路文明示范“陆游文化”主题街打造工作，由街道办事处作为业主单位，由林龙智、谢秀玲同志牵头，刘强、缪永佺具体负责。
3. 原则同意中盛弘宇建设科技有限公司作为设计单位。
4. 原则同意宁德市鑫东项目管理作为预算造价单位。

**三、研究街道本级保安室建设事宜**

**会议认为：**

街道本级大楼建设需设立保安室，以便于街道办公大楼维护、人员接待及日常的安全管理。经比价，其中福建省启轩广告装饰有限公司报价 47734 元，宁德市天森广告有限公司报价 48743 元，福建省奥美嘉文化发展有限公司报价 46859 元，建议由最低价中标。

**会议议定：**

1. 同意开展街道办公大楼保安室建设。